

#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文件

中铁认〔2024〕235号

##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关于发布《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 - 铁路信号集中监测系统设备》(V2.1) 产品认 证实施规则及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铁路产品认证企业：

根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发布的Q/CR 573-2023《铁路信号集中监测设备》、TJ/DW 259-2024《铁路信号集中监测系统显示规范(暂行)》，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（CRCC）于2024年5月对《铁路信号集中监测系统设备》（V2.0）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特定要求进行了修订，并组织相关方审议修改形成新

版《铁路信号集中监测系统设备》（V2.1），编号：CRCC-11W-032:2021，现予以发布并于2024年06月05日实施。

**新版规则发布后按以下方案实施：**

1. 已按原产品认证规则取得认证证书的认证委托人，应在2024年08月30日前满足新规则要求且具备现场审核和抽样检验检测条件，向认证中心提交变更申请。认证中心将按照新版规则的要求安排现场审核和抽样检验检测，确认满足新版规则要求后，换发证书。换证工作应于2025年01月01日前完成。
2. 逾期未提交变更申请、未完成检测或检测未通过的，认证中心将暂停证书。
3. 对于已提交申请但未进行现场审核的认证委托人，按新版规则进行认证。已完成现场审核或认证检验检测的认证委托人，需按新版规则补充审核或检验检测，符合新版规则要求后，颁发认证证书。
4. 自新规则实施之日起，新申请认证委托人按新版认证规则实施认证。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
2024年05月31日



---

抄送：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科信部、工电部、物资部

---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2024年05月31日 印发

---